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1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杨颖韬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64名激励对象获授的192,270股解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以2018年9月7日为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12名激励对象授予28.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6.66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股权激励预留权益授予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2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刘林然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股权激励预留权益授予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3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2018年9月7日

●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数量:28.7万股

●股权激励权益授予价格:16.66元/股

一、预留权益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17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17年8月30日独立董事周成乾先生就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向全体股东征集了委托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17年8月30日至2017年9月8日,公司通过内部公示栏公示了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17年9月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17年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7年9月22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81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22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的意见。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向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17年1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公告。授予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因资金筹集不足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数量由222.50万股调整为192.27万股,授予人数由81人调整为64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5,922,7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18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以2018年9月7日为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12名激励对象授予28.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6.66元/股。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部分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确认。公司本次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不需要重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条件为: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意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意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和本次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情况,满足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

(三)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18年9月7日。

2、授予数量:28.7万股。

3、授予人数:本次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共12人。

4、授予价格/行权价格:16.66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60个月。

7、激励计划的锁定期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锁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在解锁期,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8、激励计划的解锁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时间及比例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对象解锁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除与授予条件一致的相关要求外,必须同时满足如下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条件:

(1)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率在90%以上(含90%);

公司销售收入目标和净利润目标达成率均须在90%以上。未满足以上基准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当期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锁。

(2)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在C等级以上(含C)。

公司根据《绩效考核办法》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绩效考核评价等级分为A、B、C、D、E五个等级,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须在C等级以上。未满足以上基准条件的,该激励对象当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年度进行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并以考核结果最终确认每一期是否符合解锁条件和解锁比例。

(1)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16年销售收入为基数,2017-2020年年均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5%,即2018年公司销售收入达到50,867万元; 以2016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7-2020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即2018年公司净利润达到11,726万元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16年销售收入为基数,2017-2020年年均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5%,即2019年公司销售收入达到63,584万元; 以2016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7-2020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即2019年公司净利润达到13,486万元
第三个解锁期	以2016年销售收入为基数,2017-2020年年均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5%,即2020年公司销售收入达到79,480万元; 以2016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7-2020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即2020年公司净利润达到15,508万元

上述“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均以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量依据。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2)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目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绩效考核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期绩效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确定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根据《绩效考核办法》,绩效考核评价等级分为A、B、C、D、E五个等级。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率在90%以上的情况下,若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在C等级以上(含C等级),则该激励对象可以解锁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低于C等级(不含C等级),则公司将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锁额度,当期限制性股票由公司统一回购并注销。

(3)解锁

在满足解锁条件的情况下,每一名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按照下表所示的目标权重计算得出。

部门及岗位	销售目标	利润目标
业务副总/股轮总经理/销售部门各岗位	70%	30%
业务总监/股轮副总/研发部门各岗位	60%	40%
运营副总/财务总监/工厂长	30%	70%
运营及行政部门各岗位	40%	60%

在满足解锁条件的情况下,每一名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当期可解锁额度×(销售目标权重×公司销售目标达成率+利润目标权重×公司利润目标达成率)

9、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股)	占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黄海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8	27.87%	0.08%
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11人)		20.7	72.13%	0.20%
总计		28.7	100%	0.28%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该名单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激励对象中,黄海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其在授予日前6个月内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18年9月7日,在2018年至2021年将按照各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

据测算,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101.60万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8年(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2021年(万元)
28.7	101.60	11.85	44.87	32.17	12.70

注:1、上述成本预测和摊销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未考虑所授予限制性股票未来未解锁的情况。

2、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凯众股份具备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授予日的确定等授予事项已获得必要批准和授权,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授予对象、授予数量、授予日的确定等授予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实施的法律障碍。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1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2、产品编号:98R07012;

3、产品类型:保本开放式;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8年8月9日至2018年9月9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4.20 %;

6、认购金额:3,000万元;

7、实际收益:101917.81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01917.81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金额):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5.04	2018.08.05	4.60%	是	57.5
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963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	5,000.00	2018.05.07	2018.08.06	4.70%或5.20%	是	58.589041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3,000.00	2018.05.08	2018.08.09	4.60%	是	34.783561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3,000.00	2018.08.09	2018.09.09	4.20%	是	101917.81
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8.07	2018.09.11	3.85%	否	-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5.04	2018.10.31	2.60%或4.65%	否	-
南浔银行“南浔小金象”2018年第六十九期(总第120期)	5,000.00	2018.05.04	2018.11.06	5.02%	否	-
财通证券“财运通134号”固定收益凭证	7,000.00	2018.05.04	2018.11.07	5.00%	否	-
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1284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	5,000.00	2018.08.06	2018.12.27	4.49%或4.99%	否	-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余额为2.7亿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9 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18-05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9月 5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 2018年 9月10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戴文军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 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在生产经营中发挥了较好的风险控制与防范作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未发现公司在制度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2、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完整、客观。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18-05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年 9 月 5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18 年9 月10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张高飞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 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ST凡谷 公告编号:2018-093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移动通信天馈系统电子生产扩建二期项目”,并暂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投资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18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投项目暨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近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同时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000,000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2018年6月5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000,000元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18 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2018 年9月6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赎回本金79,000,000元,取得理财收益896,054.79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18年9月6日到达公司在兴业银行开具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概述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2、产品代码:98R07031

3、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4、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投资规模:79,000,000元

6、理财参考年化净收益率:4.1%

7、投资周期:3个月

8、投资周期起始日:2018年9月10日

9、产品类型:保本开放式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1、上述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兴业银行内部风险评级为基本无风险级别。

2、兴业银行仅保障理财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

3、上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兴业银行所揭示的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管理人风险等银行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严格按照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办理。

2、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了低风险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最大 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对可能 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 品投资以及相关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数字移动通信天馈系统电子生产扩建二期项目”后,暂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除本次所购买理财产品外, 公司在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其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2018年6月5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000,000元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取得理财收益896,054.79元,本金及收益于2018年9月6日均全部到账。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中, 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79,000,000元(即本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没有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相关理财产品合同;

2、理财产品赎回、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917 证券简称:合力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1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F】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8年8月23日	2018年9月7日	2.5%	2,000	20,547.9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汇银187号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2018年5月11日	2018年9月10日	4.85%	5,000	810,547.95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F】	保证收益型	1,500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25日	2.5%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 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到期赎回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8月1日	2018年11月5日	3.7%	闲置募集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185287号	保本浮动型	5,000	2018年9月5日	2018年12月3日	4.1%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F】	保证收益型	1,500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25日	2.5%	闲置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2018-047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本次借款利率: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年利率上浮10%

●本次借款用途:用于归还股东方及子公司借款

一、交易概述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古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北集团”)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申请金额为不超过15亿元整的经营性物业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5年。

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8年6月29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已设及新设的)2018年度新增融资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银行贷款、委托贷款、发行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等,并对上述融资金额额度以内的款项提供担保,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上述融资事宜。本次借款事项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832286152Q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负责人:翁维文

经营范围: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人民币储蓄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经总行授权的外汇担保,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代客外汇买卖(限于实盘交易),资信调查、咨询、见证;兼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拟签署的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签署的借款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借款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2、借款利率: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年利率上浮10%

3、借款期限:不超过15年

4、借款用途:用于归还股东方及子公司借款

5、借款抵押:古北财富中心二期高岛屋百货项目(产证编号:沪房地长字(2013)第003910号,虹桥路1438号1幢,地下1、1_7层01,建筑面积为60516.19平方米)。

四、本次借款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借款系为满足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1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18-053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远海发”)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9月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董事13名。有效表决票为13票。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公司首席执行官王大雄先生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林锋先生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林锋先生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至2018年12月31日(本届高管任期到期日)。

具体详见今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4)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远海运发展2018年投资计划及资产处置调整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本公司2018年投资计划及资产处置调整计划。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报备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0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18-054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中远海发”、“本公司”或“公司”) 于2018年9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公司首席执行官王大雄先生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林锋先生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林锋先生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至2018年12月31日(本届高管任期到期日)。

针对该项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管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相关高管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附:林锋先生简历

林锋先生,1975年生,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先后担任上海海兴货运有限公司分公司财务科科员, 中海散货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驻沪财务科副科长、科长,二〇〇八年一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历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处、预算管理室副处长、处长,二〇一四年一月至二〇一八年八月历任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前身为中国海运 (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林先生毕业于上海农学院(现更名为上海交通大学农业与生物学院)货币